



成长·悦读



冰心

共享获奖作家独特的文学视野
品味成长季节绵长的青涩与甘甜

儿童图书奖获奖作家作品

母亲的手艺

侯发山◎著



中国书籍出版社
China Book Press

《母亲的手艺》

侯发山 著

目 录

第一辑 爱心密码

手机
母亲的手艺
800 米深处
窗外的风景
把周瑜告上法庭
三等功
爱的花絮
最美丽的语言
特别的爱
警察和少女
跟踪
千纸鹤
警察和小偷

第二辑 今古传奇

心锁
唐三彩
1945 年的那一场雪
画师之死
生死罗布泊
二战时期的爱情
佛事
守护神
名医张一刀
老抠传奇
拜佛的秘诀
两个故事
猎人和野狼
两把宝刀

第三辑 田园野风

卖不出去的羊
改嫁
山妞

乡里故事
富贵的肾
蔡二狗进城
郝支书
潘镇长
不灭的灯
精彩一瞬
舆论监督咏叹调
让座
说话

第四辑 时代风声

护林员老杨
康乡长的忙
老人与天鹅
风景
河南小伙
民工茂恩的艳遇
找工作
儿子大学毕业了
我们是一家人
有关市长的几个片断
行贿
老板没给工钱
匠心
不孝的县长
算帐
拜年

第五辑 青色橄榄

寻梦
三代日记
老人和狗
我想变成一只蚕
琴声
我是一只粗瓷碗
乡长坐车
不是逗你玩
说事儿
新生
谁让我是局长呢
脱贫

狗蛋和毛妮的 N 次通话

两个老板的葬礼

新闻和日记

报 帐

偶 像

养猪和炒股

博士的学问

第六辑 非常男女

两个红包

夙 愿

一双黄胶靴

QQ 传情

美丽的妻子

你今晚去哪儿了

红灯停，绿灯行

拜天地

欺 骗

八月十五云遮月

红玫瑰

英 雄

婚 礼

手机

羊肠子似的山道上，一辆长途客车蛇样地爬来绕去。远远望去，倒像一只蜗牛在蠕动。

这是一辆从省城开往乡下的客车，车内座无虚席，从衣着打扮上看，各色人等都有。乘客当中，有的昏昏欲睡，有的在眺望窗外的风景，还有不少人在“玩弄”着各自手中的手机：

一个头发一缕黄一缕红的小伙子捧着手机在认真地打游戏，嘴里还不停地发出或惊喜或懊恼的叫声，一惊一乍的……

一个红光满面大腹便便怀里抱着公文包的秃顶男人把手机贴在耳边指点江山，颐指气使地说办公室吗？通知各单位负责人明天上午九点在机关二楼开会……

一个西装革履一只手上戴着两个金光闪闪戒指的中年汉子旁若无人地对着手机吆喝，老大，价格不能再低了……

一个打扮新潮红嘴唇黑眼圈的时髦女郎把手机吻在腮边窃窃私语……

一个抱着书包的中学生在用手机播放流行音乐，听得出正在播放的是周华健的《真心英雄》：……灿烂星空谁是真的英雄，平凡的人们给我最多感动，再没有恨也没有痛，但愿人间处处都有爱的影踪……

他们的脸上或幸福或甜蜜或陶醉或灿烂。因为这是一个刚刚流行手机的年代，手机是富有的象征，手机是身份的标志。

车厢最后面的角落里蜷曲着一个乡下汉子，大约三十岁左右，他蓬头垢面胡子拉碴的，身边塞着一个饱满的蛇皮袋。他是在城里打工今天回家的。他伸着脖子羡慕地看看这个的手机，瞧瞧那个的手机，偶尔咽一下口水。他的上衣口袋里也有一部手机，那是他在城里刚刚买来的。与那些漂亮、精致的手机相比，他的手机实在不算什么，档次低价格廉，和他的人一样不显山不露水的。他把手伸进上衣口袋里，摩挲着里面的手机，爱不释手。看到大家都在纷纷打电话，终于，他也忍不住了，于是掏出手机拨打起来：“梅花吗？我在回家的车上。嘿嘿，没事，我不是想你们吗？我天黑就到家了……”乡下汉子的声音不大，生怕大家听见似的。

当客车吭哧着爬到半山腰时，车厢里有了骚动。有两个流里流气的青年把一个青春靓丽的姑娘挤到窗边，动手动脚地猥亵她，光头青年用手捏着姑娘的脸蛋，不怀好意地奸笑着；另一个黑胡青年去拽姑娘的衣服……姑娘发出惊恐的尖叫，她一边挣扎一边用求救的目光望着周围的乘客。遗憾的是，周围的乘客都闭上眼睛睡着了，那些打手机的乘客不知什么时候悄悄地关了手机也闭上了眼睛。

这时，只见那个乡下汉子迅速站起来：“住手！你们干啥？再不放手我就报警了。”说罢扬了下手里的手机。那两个流氓吓了一跳，当看清管闲事的人是谁时，不约而同地冷笑了一下，旋即放过小姑娘朝车厢后面走去。光头青年瞪着眼睛恨恨地说：“我看你是活腻了，敢管老子的事……”黑胡青年阴着脸，也不说话，走到跟前，挥拳打在乡下汉子的胸脯上。乡下汉子一边躲避一边出手反抗。乡下汉子伸出的拳头戳在了黑胡青年的鼻子上，顿时，鲜血从黑胡青年的鼻孔流出来。这下惹恼了黑胡青年，他从腰里摸出一把匕首猛地扎向乡下汉子的肚子……

看到血流如注的乡下汉子，车上的其他乘客被激怒了，纷纷从座位上站起来出手相救。短短几分钟的时间，就把两个流氓给捆绑起来。这当中，有人拨打了110，报告了所在的方位以及车牌号；还有人拨打了120，联系附近的医院。乡下汉子的血还在流，脸色也越来越苍白……长途客车不停地打着喇叭轰鸣着往山下疾驶。

110把两个歹徒带走了。

120把乡下汉子拉走了。

由于乡下汉子失血过多，最终没抢救过来。尽管车上的乘客都跟随到了医院，但没人知道乡下汉子的情况，不知道他姓甚名谁，不知道他家住哪里。有人记起乡下汉子有个手机。警察便从他的血衣里掏出手机，准备从里面调取号码和他的亲属联系。当擦拭去手机上的斑斑血迹，

在场的人都愣怔住了，因为这是一部玩具手机！

那部玩具手机是乡下汉子给他三岁的孩子买的。这是后来人们才知道的。

母亲的手艺

那年她十四岁。要过年了，村里的伙伴们大都穿上了新衣服，常常聚在一起捉迷藏、放鞭炮，一个个兴高采烈得跟找到食儿的麻雀似的。她因为没有新衣服，就猫在家里不愿出去。她从未穿过新衣服，平时都是穿姐姐的旧衣服，长一片短一截的不合体不说，衣服上是补丁摞补丁，烂了补，补了穿……她觉得特没面子，也因此很自卑，好在她学习刻苦，成绩一直很优秀。听着外面不时炸响的炮仗，以及伙伴们的欢声笑语，她就斗胆对母亲说，娘，我要穿新衣裳。母亲就沉下脸，瘦削额头上的皱纹簇成了结，满是厚茧的手轻轻摩挲着她的头，长叹了一口气。她竟有些后悔，家里穷，像是大水冲过一样，平时的零用钱都是母亲一个鸡蛋一个鸡蛋攒下的，说句不好听的话，鸡屁股就是家里的银行。母亲长年有病，没断吃药……母亲默了许久，才一字一顿地说，好，娘给妮儿缝条裤子。这时，她苦巴巴的脸上才绽出灿烂的笑。母亲拍了拍她的肩膀，哑着声音说，妮儿，你要好好学习。她使劲点点头，说放心吧娘，我会的。

第二天，母亲就把攒下的一罐鸡蛋带到集上换回了一块布。母亲给她量了尺寸后，每天晚上就到隔壁二婶家去做裤子，二婶家有一台缝纫机。

大年三十早上，她还在被窝里赖着，母亲就掂着一条裤子站在床前，笑吟吟地催她起来。那是一条用帆布（以前厂矿里的工作服布料，俗称劳动布）做的裤子，这种布料耐磨，而且在农村比较少见，当时谁穿有这种布料的衣服跟现在拥有一部手机一样趾高气扬。因此，她兴奋地嘿嘿直笑，忙从被窝钻出来去穿棉裤棉袄，最后在娘的帮助下套上了那条裤子。

嘿，两条裤腿上绣着四、五朵向日葵的图案，图案的布料是用褪了色的蓝布做成的，显然是从旧衣服上裁下的，但图案很好看，图案的边沿给剪得一缕一缕的，像是向日葵盘的叶子，十分逼真。她就一派喜气在脸、滋润在心的感觉，觉得娘真行，娘不但会缝补丁，还会绣花。母亲原以为她不满意，见她如此高兴，也就松了一口气，满是皱纹的脸上也开出了花。

她匆匆扒了两口饭，就像只出笼的小鸟跑了出去，她要出去跟伙伴们玩耍，同时还要炫耀一下她的“时髦”裤子。

果然，伙伴们看到她的新裤子，眼睛都为之一亮。她们想不到，一向打扮得跟叫花子似的她，也有光彩照人的时候。特别是裤子上绣的花，都羡慕得不得了，纷纷围过去观看，有的用手去摸裤子上的“向日葵”。不曾想，一个伙伴用力过猛，把一朵“向日葵”图案边沿的“叶子”给拽掉了，露出了里面脏乎乎的棉裤——原来，那一朵朵“向日葵”是变了花样的“补丁”！她耳根一阵发热，脸腾地红了。大家轰地笑了，都看着她，眼神里满是讥讽和嘲弄。被人家窥见了隐私的那种害羞又惶恐的心情害得她直想哭，她努力不让满积在眼眶里的泪珠往下掉，转身便跑回了家。

母亲正在做年糕，见气冲冲回到家的她满脸不悦，说怎么屁大的功夫就回来了？

她狠狠瞪了母亲一眼，麻利地脱下新裤子，揉成一团甩到母亲面前，噘着嘴说，啥狗屁裤子？

母亲气得整个身子颤抖个不停，伸出抖抖索索的手，想打她，高高扬起的巴掌却在空中停住了，最后落在自己脸上，旋即便有晶莹的东西在她的眸子里闪动。

她不知所措地低下头，准备迎接母亲的责骂。

“扯的布不够尺寸，只有那样了……我这当娘的无能啊。”母亲的声音涩住了。母亲的眼泪涌了出来，紧接着，就像断了线的珍珠簌簌地滚下脸颊，终于唏嘘有声地哭起来。

自此以后，本来话就不多的母亲变得更加寡言少语了，一天到晚忙碌个不停，做饭、洗衣、缝补、养鸡……没过多久，母亲就病倒了，再也没有站起来……母亲去逝后，她才从姐姐那里得知，为了给她做那条裤子，一直吃着药的母亲停了药！她愈发内疚，扑在母亲的坟头追悔莫及嚎啕不已。

所谓的人穷志不短，马瘦有雄心。她发愤读书，考上了大学，留在了城里，生活得有滋有味，日子过得五光十色。

有一次，她特意参加了一个服装博览会，准备买一套高档衣服，荣归故里衣锦还乡。一来让那些昔日嘲笑她的姐妹们看看，二来想回去给母亲扫扫墓。博览会上的服装琳琅满目，令人眼花缭乱应接不暇。据说这些时装都是世界一流的服装设计大师设计的作品。忽然，她看到一位靓丽的模特穿了一套牛仔服装，

那裤子的式样跟当年母亲给她做的一模一样！

她木木地呆了许久，眼里的泪悄悄爬满了脸庞。在场的人都诧异不解，她便哽咽着讲了当年的故事。一时间，大家都沉默了。最后，一位满头银发的服装设计大师感慨地说：“其实，世界上所有的母亲都是伟大的艺术家啊！”

800 米深处

八百米深处，一群采煤工人。他们除了头上的矿灯外，身上只穿了一条短裤，其余裸露的部分被煤粉和汗水弄得花花搭搭的，似妖非妖似怪非怪，开口说话时才露出一口洁白的牙齿。由于疲惫，他们很少说话，而是配合默契地干着各自的工作：有的用钎子从煤层上撬煤，有的用铁锨往罐车里装煤……忽然，一阵地动山摇震耳欲聋的声音传来，他们手忙脚乱尖叫起来。旋即看到一股尘烟从巷道口弥漫过来。他们明白不是瓦斯爆炸后，但脸上还是充满了惊恐，因为这是巷道冒顶，有可能把他们的出路堵死了。

他们这个采煤班共九个人，年龄最大的四十二岁，年龄最小的二十岁，谁都不愿死啊。几个人跌跌撞撞朝巷道冒顶的地方奔去，似乎逃生的路就在那里。“不要命了？都他妈别动！”老黑一声断喝，他们都站在原地没动，不知所措地看着他。老黑不但是这个班的班长，而且有着十几年的工龄，经验比他们丰富。老黑等了片刻，巷道冒顶的地方没再出现大的动静，他才缓了口气说：“都坐下别动，保存精力要紧……我过去看看。”说罢老黑深一脚浅一脚地朝着塌方的巷口走去。

有一泡尿的功夫，老黑阴沉着脸回来了。大伙儿看了老黑一眼，都绝望了。有人不甘心地问了一句：“堵死了？”老黑点点头。那人又说：“咱们不能等死，这里有工具，咱们从里往外挖……”老黑瞪了说话的人一眼，说：“现在在外面乱成了一锅粥，大家肯定在组织力量营救，咱们不能再耗费体力了……”凭借多年的经验，老黑心里明白，他们现在面临的最大问题是缺少氧气，井下的空气最多还能让他们活四个小时！为了让大家不去做无谓的牺牲，让他们在这有限的时间内写写遗书什么的，老黑把危险告诉了他们。他们骚动了一阵反倒冷静下来，唉声叹气命运的不济……没有笔没有纸，有的干脆抓起石块在安全帽上面给亲人留言。

这时老黑发现那个年龄最小的小伙子死死盯着他的手表，稚气的脸上有了死亡的气息。老黑这才注意到，他们班里就小伙子一个人戴着表。老黑来不及多想，就武断地把表要过来，由他每半个小时给大家通报一次。当第一个半小时过去后，老黑故作轻松地说：“过去了半个小时。”话是这样说，老黑心里却刀割般难受，因为他们离死亡又近了半个小时，他这是在残忍地给大家通报死亡线的逼近啊！

第二个半个小时来到时，老黑没有说话，他不忍心去说，他不想让大家死得那么痛苦。又过了二十分钟，他趁大家不注意，悄悄把表的分针往回拨了四格，才强打起精神，说：“又一个半小时……现在是一个小时了。”“还有三个小时呢。”有人自言自语地嘀咕道。除了老黑，大家也都认为时间过了一个小时。老黑心里清楚，时间已经过去一个小时零二十分钟了。

就这样，每过去四十分钟，老黑就趁大家不注意，悄悄把表的分针往回拨两格，然后跟大家说是三十分钟。工友们相信他，没有一个人怀疑时间过得缓慢，都东倒西歪在地上静静地等待着。时间越来越少了，老黑十分恐慌，似乎感到呼吸越来越困难，但他并没把紧张和焦虑的迹象表现出来……

事故发生五个小时后，救援人员终于打通堵死的巷道进来了！遇难的九名矿工被迅速抬出地面，令医护人员惊奇的是，这九个人中竟有八人还活着，只死了一个人——就是手里攥着手表的老黑！在场的人发现，那只完好无损的手表所显示的时间比北京时间整整慢了一个小时零二十分钟！

窗外的风景

小女孩因车祸造成大腿骨折，手术后躺在病床上不能动弹。小女孩十二、三岁左右，正是活泼好动的年龄阶段。她跟人绑架了一般，苦不堪言，度日如年，一天要哭上好几次。与她同一个病房、靠近窗户的病人是一位慈眉善目的老太太，据说是一位作家。她的外伤基本痊愈了，每天能靠着床头坐起来读一阵子书，然后打开窗户，看一看外面的景色。

小女孩十分羡慕老太太，她也很想看看窗外都有什么东西，她像笼里的小鸟一样渴望外面的世界。可是她的一条腿上着夹板拉着牵引，病床又不靠窗，自然看不到窗外的景色，只能在老太太开窗后，呼吸到新鲜的空气。这天，当老太太推开窗户，痴迷地眺望着窗外时，小女孩情不自禁地问老太太：“奶奶，您看到了什么？”老太太给吓了一跳，正不知如何回答时，小女孩把脸笑成了一朵花，央求道：“奶奶，窗外都有什么？您给我说说好吗？”老太太明白了小女孩的意思后，佛似地笑了，忙不迭地说：“好好好，我说给你听。”于是，老太太就一边看着窗外一边给小女孩讲述：

太阳露出了笑脸，照得遍地都是光灿灿的。湛蓝的天上，几丝白云慢慢飘动……远处有一座小山，向阳的地方一片葱绿，开着几树嫩白的梨花……山下有一条清澈的小河，河水一边奔流一边玩耍。在阳光照射下，飞溅的浪花呈现出缤纷的虹彩。岸边站着两棵柳树，柳枝和风婆婆一起舞蹈，在阳光底下一动一动地放着一层绿光……

小女孩一边认真听，一边想象着窗外美丽的景色，不由得心旷神怡，心中那份郁闷寂寞顷刻间化为乌有，阴暗多日的脸也渐渐晴朗了。

老太太也越发精神十足，喜形于色口若悬河滔滔不绝：

窗子下面是个菜园。几畦小葱碧绿碧绿的，小脑袋顽强地伸向天空；油菜花一片金黄，有七、八只蝴蝶在里面捉迷藏；黄瓜嫩绿的枝蔓缠绕在架子上，结出了指头大小的黄瓜……一群小蜜蜂在那儿嗡嗡地飞舞，辛勤地采摘着花蜜；一双小燕子自由自在，箭一般地过来又过去……

小女孩忍不住开心地笑了，笑得很灿烂。她说：“奶奶，真是太美了。”

就这样，老太太每天推开窗子给小女孩讲述窗外变化多端的景色。小女孩每天过得开开心心，再不忧愁地哭鼻子了。

时间过得飞快。一个月后，老太太出院了。

小女孩迫不及待地恳求医生把她调换到靠窗的病床，就是老太太躺过的那张病床。医生和护士莫名其妙，但还是按照小女孩的要求把她的床位给调换了一下。小女孩过去后，迫不及待地挣扎着探起身，伸着脖子朝窗外一望，惊呆了：窗外是一栋楼房，看到的只是一堵墙！这时，新进来那位靠近门口的病床上的小妹妹问小女孩：“姐姐，窗外都有什么？你给我说说好吗？”

小女孩愣了一下，当她领会了小妹妹的意图后，忙笑着说：“好好好，我说给小妹妹听。”于是，小女孩就一边看着窗外一边给小妹妹讲述窗外的“景致”：

太阳公公露出了笑脸，照得到处都跟洒了一层金子似的。蓝蓝的天上，有几朵像马又像猪的白云在慢腾腾地奔跑……远处有一座馒头模样的小山，山坡披了一件葱绿色的衣服，衣服上面绣着红的白的黄的紫的花……

小女孩发现，小妹妹的脸蛋上露出了阳光般的笑容。

把周瑜告上法庭

周瑜每天早上都要到镇东头的“牛记胡辣汤”小吃店吃上两根油条，喝上一碗胡辣汤。

“牛记胡辣汤”是个老字号，虽然顾客盈门，生意兴隆，但店老板牛头还是欢迎周瑜这样的人，他倒不是在乎那两根油条一碗胡辣汤，而是因为周瑜是镇里的名人。现在不是讲究个名人效应吗，牛头也深知这一点。周瑜来他的店里消费，等于是在无形之中给他做广告。若是周瑜来白吃白喝他都愿意。

这天和往常一样，周瑜吃了油条，喝了胡辣汤，掏出钱包准备付账。牛头一脸谦卑的笑，说周老板，算了，您今天就不用付帐了，往后也不用掏了。周瑜愣怔了一下，然后眉头一挑，说咋回事？看不起我啊？两块钱我还是付得起的。牛头慌乱地摆摆手，说周老板，您误会了我的意思。我真人面前不说假话，您是大老板，能光临我这小店，是看得起我。周瑜的脸上滑过一丝得意的笑，说你这小本生意也不容易。我周瑜别的没有，有的是钱！说着话，周瑜甩给牛头一张20元的票子，说不用找了，我连用过的碗也拿走。等牛头明白过来，周瑜已拿上碗走远了。

第二天，周瑜吃了油条，喝了胡辣汤，掏出10元钱，二话没说，又把他用过的碗揣走了。接连几天，天天如此。钱数倒不确定，有时10元，有时20元，也有5元的，有一次还丢给了牛头一张50元的票子。

周瑜为啥把碗也给拿走呢？是显示他有钱，似乎有些牵强。牛头百思不得其解。他把心中的疑虑告诉儿子牛奔。牛奔眼珠一转，说爹，我们上周瑜的当了，他骗了我们。牛头傻乎乎地看着儿子，不明白儿子说的话。牛奔说爹，你想想，周瑜是做啥生意的？牛头说古董啊，镇里人谁不知道？牛奔说，咱店里的瓷碗肯定是值钱的古董！牛头恍然大悟，说有道理，这些瓷碗都是你爷爷遗留下来的。牛奔说，周瑜是啥样的人，当初不就是靠骗人家一个瓷盆发家的？

好多年前，周瑜在一偏远的老乡家里发现老乡喂狗的瓷盆是一件古董。但他开口不说瓷盆的事儿，而是提出要买老乡家的狗。一开始，老乡自然是不愿意卖，周瑜就把价钱出得高高的，老乡抵挡不住诱惑，就答应把狗卖给周瑜。周瑜见时机成熟，就又给老乡提了一条要求，说既然把狗卖给我了，喂狗的盆子也让我拿走吧。老乡一边数着花花绿绿的票子，一边头也不抬地说，你只要不嫌弃，就拿走好了。老乡想不到，后来周瑜靠这只瓷盆开了一家古玩店。

想到这里，牛头相信了儿子的话。于是，他就私下揣上一个瓷碗进城了。省城的专家用放大镜看了看瓷碗，不屑一顾地说，这是普普通通的瓷碗。

说来也怪，周瑜可能是得到了什么风声，没再去“牛记胡辣汤”小吃店。

牛头想不通，既然是普通的瓷碗，周瑜为何要买走呢？牛奔说爹，是不是周瑜买走的那几只瓷碗是古董，咱家剩下的这些瓷碗不是古董，要不，他这两天咋不来了？牛头想了想，认为儿子分析的有道理。牛奔说爹，你去找周瑜把那几只瓷碗要回来，说瓷碗是祖上留下来的东西，不能卖。

牛头来到周瑜的古玩店，没见着周瑜，也没见着他的那几只瓷碗。周瑜的女儿说她父亲进城看病了，没在家。牛头似信非信，他怕周瑜把瓷碗倒腾出去，说我有急事找你爹，你能不能跟他联系上？周瑜的女儿说，我把他的手机号码给你说一下，你给他联系吧。

牛头没想到，当他打通周瑜的电话，说要收回他那几只瓷碗时，周瑜竟左一个不行，右一个不行，很坚决地拒绝了。

这下，牛头父子两个更相信了他们的瓷碗是古董。牛奔说告他狗日的。牛头不愿意这样做，说乡里乡亲的，在法庭上闹得脸红脖子粗，不好吧？牛奔说爹，是他不仁不义在先。牛头没再说什么。就由着儿子一纸诉状把周瑜告上了法庭，说周瑜采用欺骗手段霸占了牛家的古董。

周瑜没有到庭，他在省城住院。他的辩护律师一席话把牛头父子说得面红耳赤，哑口无言，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周瑜的辩护律师说，周瑜患上了乙肝，怕传染给别人，所以每次去“牛记胡辣汤”喝完胡辣汤，就连同碗也一起买走了。周瑜的辩护律师还当庭出示了医院的证明。

三等功

这一批新兵当中，唯有他是从农村来的。看得出，他是一个十分健壮的小伙子，脸孔黝黑，眼睛明亮，笑时露出一口雪白的牙齿，一眼就可看出是个老实巴交的人；而且不善言谈，傻里傻气的。因此一开始大家都瞧不起他，连新兵连的连长也没把他放在眼里。

连长是个开朗、活跃的人，为了不至于把气氛搞得那么紧张，开始训练前，连长别出心裁地搞了个“闪亮登场”：让每个人简单自我介绍一番，然后再表表决心。大部分兵都是从城市来的，即便没受过高等教育，起码也是见多识广，因此几乎没有怯场的，讲起话来洋洋洒洒口若悬河，最后都是“苦练本领，报效祖国，当一名优秀士兵”什么的，连长听得心花怒放，裂着嘴傻笑。轮到他时，他飞红了脸，不安地扭捏起来，一只手不停地挠着后脑勺。大伙儿轰地笑了。他更加手足无措，结巴着说，俺、俺爹说了，让俺在部队上立个功，要不就别回去见他。包括连长在内，大家笑成了一团。

待队列站好，连长对大家说，从第一排左边起开始报数。当时，他就站在第一排左首。他惊讶地看着连长，似乎很不情愿。连长看了他一眼，又大声说了一遍：“报数！”谁也没想到，他扭转身去抱住了旁边的一棵树。

大伙儿都愣了一下，随即又大笑不止。

他明白过来后，竟转身跑了。有人要去追他，连长冷冷一笑，摆了摆手，说先不管他，咱开始训练。同时心里更加瞧不起他。

训练开始时，连长假装失手把一枚手榴弹扔到士兵队列里。众人都呆了，旋即惊叫一声作鸟兽散，都躲避在隐蔽处等待爆炸。还站在原地没动的连长笑了笑，把大家叫了出来，说这枚手榴弹没有引信不会爆炸，他只想看看他们的反应。

这时候，他回来了。连长本想狠狠批评他一顿，看到他的脸上还带着明显的泪痕，就罢了念头，但连长为了出出他的洋相，就又把那枚没有引信的手榴弹投到了队列前面。他傻愣愣地站在那儿，猛然吼了一句：“快跑！”随即猛地扑上去趴在手榴弹上。大家忍不住哈哈大笑，而且笑态百出：有的笑岔了气，指着他说不出话来；有的弯着腰捂着肚子直叫“哎哟”；有的趴在另一个人的肩膀上，不住地晃悠……他抬头见大家都不当一回事，气急败坏地说：“混蛋，都快跑呀！”大家笑得更热烈了。这次，连长没有笑。连长潮湿着眼睛，上前把他从地上拉了起来，告诉了他事情真相。他长长地松了一口气，羞着脸不好意思的抓挠了两下头发。

年底，这一批新兵当中唯有他获了一个三等功。是连长为他争取来的，连长说他虽然没有上过战场，他虽然没有突出的贡献，就冲他这种愿意为战友牺牲一切的精神，就值得我们向他学习！

爱的花絮（四题）

吃 药

不满一岁的儿子患了白血病。一位治癌的老中医说，只要坚持服药，孩子的病尚有百分之五十的希望。可是，儿子拒绝吃药，虽然老中医配制的药不是十分苦涩，毕竟是药呀。这可如何是好？她忧心如焚，欲哭无泪。

这天，她把药熬好后，当着儿子的面，她舀一勺自己喝下去。儿子瞪大眼睛瞅着她，眼里充满了好奇。她一边审视着儿子的脸色，很快又喝下一勺，同时还咂巴着嘴，表示味道好极了。终于，儿子蠕动着嘴唇，张着小嘴，伸手去抓她手中的勺子。她心里一阵狂跳，慌忙舀了一勺灌进儿子嘴里。儿子噙到口中，又“噗”地吐出来，却一反常态地没有哭。她信心大增，又舀一勺倒进自己嘴里。儿子不错眼珠地盯着她。她就赶忙又喝了一勺。儿子抵挡不住诱惑，张开小嘴，一边叠声嗯嗯着，示意他也想喝。她急忙舀一勺给儿子灌下，儿子痛苦得五官挪了位，但把药喝了下去！她来不及高兴，紧接着喂第二勺，儿子却摇头晃脑，紧闭着嘴巴。她明白过来，旋即自己把药喝了，随后舀一勺喂儿子，儿子才慢慢张开嘴喝下去。就这样，她喝一口，儿子喝一口，直到把这副药喝完。以后，每次让儿子喝药，都这样；她若不喝，儿子也不喝。

老中医得知这个情况后，急忙劝阻她，说这样下去很危险，她没病也会得病的。再说，孩子的病不一定就能治愈，毕竟只有百分之五十的希望。

她不以为然地笑了笑，说哪怕百分之一的希望，我也愿意陪着儿子喝药。

半年后，儿子痊愈了；而她，却得了癌症！

她说，我不后悔。

写 信

她是个高一学生。她来自农村，且长相平平，因此，她很自卑，每日里郁郁寡欢，萎靡不振。男同学很少搭理她，女同学似乎也不喜欢她。回到家里，横挑鼻子竖挑眼，拿着父母撒气，老实巴交的父母只有忍气吞声的份儿。第一学期考试时，她的成绩在全班排名倒数第十。这下，她更自卑了，甚至动了辍学的念头。

忽然有一天，她在自己的书本里发现一张纸条，上面用潇洒的钢笔字写着：我爱你。等你上大学走那一天，我会去车站送你！

她忙把纸条收起来，却心跳加速，脸色通红。她好高兴，好激动，真想欢呼雀跃放声歌唱。从此，她拥有了自信，脸上一改过去的忧郁，始终开着桃花般的笑。她变得热情、开朗了。她发现，她也并不是十分第令同学们讨厌。有时，她悄悄观察班里的同学们，猜测是哪个给她写的信，甲？乙？还是丙？她猜测不到，索性不去多虑，把精力全都投入到了学习中。她想，人家看得起自己，自己不能让人家失望。她勤奋学习，刻苦钻研，在班级里的成绩直线上升……三年后，她考取了北京一所名牌大学。

她兴奋不已，好想把这份喜悦告诉那个暗恋着她的人，让他来分享这份喜悦，但她不知道他姓甚名谁，却知道那个人一定熟悉她，一定知道她考上大学的消息。这个时候，她才强烈感受到，她十分想念他，好想扑进他怀里倾诉衷情。

她盼星星盼月亮，盼来了去大学报到那一天。在车站候车室，她神不守舍，左顾右盼，还不时去看墙上的钟表。送行的父亲在她旁边不住地唠叨，说吃饱穿暖不想家，说钱不够花就给家里写信，说……她很不耐烦，说这些话你都说几十遍了。父亲就疾地闭了嘴巴，讪讪笑着。进站时间到了，她还磨磨蹭蹭不愿走，不住地朝候车室门口看，一边自言自语地说：他怎么还不来？旁边给她提行李的父亲鼓着勇气说，闺女，别傻等了，那个写纸条的人是我！

她愣愣地瞅着父亲：大字不识一个的父亲会写出那一手漂亮的钢笔字？

父亲不好意思地咧嘴一笑，说是我请村小学的丁老师写的。

看着父亲满是皱纹的脸、佝偻的腰，她的眼里一下子汪满了亮亮的东西。

断 指

儿子从医学院毕业了，却因没有门路找不到接受单位。为了供儿子上学，他口里省肚里攒，卖粮食捡破烂，累死累活且不说，如今还欠着一屁股的债。实指望儿子好好读书，有个出路，想不到会是这样？他苦着沧桑的脸，无计可施。

儿子学的是外科，专治跌打损伤，毕业前曾在乡卫生院实习过。院长对他说，你儿子有本事，不找个合适位置可就屈了。说你去县医院跑跑吧，那里缺骨科方面的医生。他就涎着脸说，让俺儿子在您这里干吧。院长叹口气，说我还真喜欢你儿子呢，但你儿子是龙，这里的水浅，怕影响了他的前程。

他一个乡下的农民，又没有人引荐，提着一些核桃之类的山货，县医院的院长便爱理不理的。他脸上堆着笑，说院长，俺儿子会接骨。院长白了他一眼，没吱声。他说院长，真的，俺不骗您。院长说凭什么我相信你？若不是儿子在跟前，他真想跪在地上磕两个头去求院长。儿子扯着他的衣袖，气呼呼地说爹，咱走！他不满地揉了揉儿子一下，陪着笑说，院长，别跟孩子一般见识。院长的脸上给气出火气来，不悦地说，你们出去！待会儿还有手术呢。院长说着就哗啦哗啦地去收拾桌子上的器械。

他忽然看见器械中有把剪刀，便来不及多想，把剪刀抢在手里，“咯嚓”一声把自己左手的食指剪掉半截！顿时，他的左手血流如注。

儿子大叫一声，说爹你？一边忙用手紧紧捂着他的伤口。

院长惊慌得后退一步，说你要干什么？想、想逼我同意？

他强忍着剧烈的疼痛，努力对院长一笑，说对不起，吓着您了……俺的指头让俺儿子接，如接好了，您就得答应收下他。

院长明白过来，似乎受了感动，忙迭声说着好好好。

于是，儿子捡起他那半截指头，搀扶着他，随着院长急急奔向手术室……

唱 歌

他和她是在一起生活了四十年的夫妻。四十年的夫妻，可以想象得到，他们是如何的相濡以沫，怎样的相敬如宾。突然有一天，他病了，成了植物人。权威医生告诉她，说象他这种年龄患上这种病，治愈的希望十分渺茫。她不相信，不相信他会撇下她一个人不管，他们还没有白头到老，他们还有许多路要走。尽管他躺在病床上体会不到她的痛苦，不会说不会笑也不会闹。她还是那么细致入微地照料着他：刮屎端尿，灌药喂饭，擦洗身子，修剪指甲……没事时，就拉个凳子伏在他的床头，轻声细语地讲他们一起走过的日子，从相识到相恋，从结婚到生子，从儿女上学到他们相继参加工作。讲她年轻时给他纳的鞋垫，他一直珍藏着，舍不得穿；讲他那次给她梳头，冷不丁拔去她头上的白发；讲有次他们在看《动物世界》，她说赵忠祥的声音真好听，他竟孩子似地几天不理睬她……更多的时候，她就趴在他耳边，轻轻哼唱那首《真的好想你》：

真的好想你\我在夜里呼唤黎明\追月的彩云也知道我的心\默默的为我送温馨\真的好想你\我在夜里呼唤黎明\天上的星星也了解我的心\我心中只有你\……\你的笑容就象一首歌\滋润着我的心\你的声音就象一条河\滋润着我的情\……

她唱着唱着，眼里的泪就无声地往外流。

她任泪在脸上流，也不去擦。唱完一遍，再接着从头唱；反复地唱，不厌其烦地唱。尽管他如木头人一样无动于衷，她依旧唱得那么投入，唱得那么深情，虽然她的声音嘶哑，充满苍凉。

大约过了四个多月。那天，她忙活罢，又坐在他的床头，凝视着他的脸，一边轻轻地给他按摩着手指关节，一边如泣如诉地唱着《真的好想你》：

真的好想你\我在夜里呼唤黎明\追月的彩云也知道我的心\默默的为我送温馨\真的好想你\我在夜里呼唤黎明\天上的星星也了解我的心\我心中只有你\……\你的笑容就象一首歌\滋润着我的心\你的声音就象一条河\滋润着我的情\……

突然，他醒转过来了。

他醒过来后说的第一句话就是：你唱得真好听！

最美丽的语言

有一次我们几个大学同学聚会，在交杯换盏海阔天空地闲聊的时候，不知怎么聊到了“最美丽的语言”这个话题，大家七嘴八舌地议论开了。老李说，汉语是我们的家园，它是世界上最美丽的语言。汉语被唐诗、宋词、元曲等典雅的文学样式不断擦拭，温润过我们的心灵；汉语带领我们穿越五千年历史文化隧道，承载着世界上唯一没有中断过的中华文明……

大李的话得到大多数人的赞同，有的说汉语并不仅仅属于汉民族和中国人，汉语是全人类的汉语，汉语是人类文明历史最伟大的、最独特的结晶。有的说世界汉语热正在持续升温，世界上有一百多个国家的两千三百余所大学开设了汉语课程，学习汉语的外国人达到三千万，法国巴黎的街头就矗立着这样的广告牌：学汉语吧，那将是你未来二十年的机遇和饭碗……汉语是世界上最美丽的语言，这话没错。

曾在法国留过学的大马反驳说，我们都学过都德的《最后一课》，从那篇文章里我们知道法语才是世界上最美丽的语言。法国向来是文化之都、艺术之都，法兰西人的浪漫情怀也是人人皆知。法语是联合国的正式语言，是唯一一种在世界上几乎所有国家都教授的外国语……

大马的话还没说完，当年的老班长文枫就摇摇头，说手语才是世界上最美丽的语言。我们都一愣怔，不约而同地追问一句：手语？文枫点点头，说春节联欢晚会上的舞蹈《千手观音》大家都看过，当那一群聋哑姑娘结为一体，以千手观音形象立于莲花台上，在镶嵌着一千多只手的金碧辉煌的拱门下，用柔美的手势和绚丽的色彩，诉说着内心世界的美丽话语时，我们所看到的是优美动人的舞姿、美仑美奂的舞台造型，而根本就忘记了她们是一群聋哑人。没有语言，它却让我们感受到了爱的温情、爱的阳光。所以，我觉得手语已不单单是聋哑人交流的语言，它更是空灵的舞蹈、白描的画面、想象的诗句。手语，让我们看到了另外一种世界，它无声而美丽，就像盛开的鲜花一般。

一时间，大家都感慨不已。是啊，当《千手观音》组出“盛世开屏”的画面，千只纤手曼颤，千只慧眼闪烁，很多观众都哭了，鼓掌的双手都在颤抖，澎湃的情感渐渐平静，观众的心灵被深深地震撼着。金光一刻，价值万千，那不正是下凡的观音给予人间的慈悲吗？这个节目毋庸置疑地被评为特别奖，在一个没有声音传递、没有语言表白的节目中，是手语牵动了不同民族、不同境遇、不同年龄的亿万中国人的心！

顿时，我的思维活跃起来，说要是这么说，微笑该是最美的语言。看到大家惊讶的目光，我说微笑是问好，当你与一位从未见面的人相遇时，奉上一个微笑，它可能是你们今后友好往来的前兆；微笑是安慰，当自己沉醉于忧伤之中时，朋友的微笑会给你如沐春风般的温暖；微笑是鼓励，当自己被困难压得快要落泪时，别人送来一个微笑，会让你顿时增加勇气和力量；微笑是祝愿，孩子总是用微笑仰望风筝，那是孩子对风筝最好的祝愿；微笑是感激，月亮总是微笑陪伴星星和长夜，那是它对星星和长夜最真诚的感激。

大李带头鼓起了掌，说不亏是作家，说起话来像唱歌。

我继续侃侃而谈，说朋友的微笑给人亲切，让人感到浑身的惬意；陌生人的微笑会给人友善，让人感到世界的友爱；母亲的微笑会给人力量，让人感到母爱的伟大；晚辈的微笑会给人以尊敬，让人感到成熟的高贵。人们总是用微笑迎接朝阳，总是用微笑送别夕阳。当别人误会你，弄得彼此尴尬时，给他一个微笑，这是远比“没关系”、“我已原谅你了”更感人的语言了；当别人无意伤害了你，不要埋怨，给他一个微笑，它会给你带来好友；当别人以冷漠的目光望你时，不要责怪他，给他一个微笑，它会给你带来友情……微笑像鲜花一样迷人，像蝴蝶一样美丽，像春风一样温暖。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或者是在天的那一方，在水的这一面……所以我要说，微笑永远是最美的语言。

文枫的女朋友也被我们的话题所吸引。她忍不住插嘴说，我在一家杂志上看到过这样一篇记实文章，有一个七、八岁的小女孩，她心底善良，助人为乐，每在街上看到乞讨者或是残疾人，她就会掏出身上的零花钱给他们，或是给他们买来面包；看到孤身一人的老人过马路，她就跑过去搀扶……有一天，她不幸遭遇车祸，头骨严重破裂，医生宣布女孩脑死亡。当医生建议她的妈妈捐献女孩的器官时，妈妈决定征询一下女儿的意见。妈妈流着泪俯在女儿耳边，轻声问道：“宝贝，你同不同意将器官捐献出来，救

助其他不幸的人？你如果同意，就让心跳加速跳一下吧。”令在场的医生感到惊讶的是，尽管女孩的脸部依旧毫无表情，但仪器却显示，听到妈妈的问话后，她的心跳立即从每分钟 80 下突然上升到 95 下。于是，妈妈强忍着悲痛对医生说：“我知道她同意了。她用心跳来告诉我她同意。”……这件事情被媒体记者知道后，他们在报纸上刊登文章，说心跳是最美丽的语言。

文枫女朋友的话把大家彻底震撼了。沉默了几分钟后，一直躲在角落没说话的大美女静言开口说话了。她说，其实，不论微笑也好，心跳也好，我认为都是“爱”！爱有一万种表达方式，爱却是人类唯一共同的语言，不需要诠释，不需要表白，可以是千只手，万颗心，也可以是一个微笑，一次握手，一声问候……爱是一种最原始但又永恒的情感，一种不可名状但又无处不在的情感，一种力量无穷的情感……爱，犹如黑暗中的一片光明；就像沙漠中的一泓清泉；好似孤岛上的一艘小船；又仿佛是寒冬中的一缕阳光……爱难道不是人类最美丽的语言吗？

在一片热烈的掌声中，我们结束了这个难忘的话题。

特别的爱

小玫大学毕业了。

小玫不甘心到镇上的厂矿打工，就跑到了城里去，可是，她挑肥拣瘦，高不成低不就，奔波了多天，依然没找到一份称心如意的工作。她身上带的500块钱快要花光了，正犹豫着是回家还是让娘再给她打一笔费用的时候，娘给她打来电话，要她月底往家里寄1000块钱。小玫急了，说娘，我还没找到工作呢。想不到，娘在电话那头沉默了一下，冷冷地说你大学毕业半年了，还让我供养你到什么时候啊？小玫一下子哑口无言。

小玫的爹去世的早，是娘把她拉扯大的，供她上小学、初中、高中，直到大学。一个农村妇女，没有别的手艺，依靠种庄稼维持全家人的生活，谈何容易？娘吃的苦受的罪，小玫不是不知道。现在娘张口要钱了，小玫不能拒绝，也没法拒绝啊。当年在学校，只要她开口要钱，娘从不问她干什么用，就很快给她备齐了，从未超过三天时间。

小玫没办法，就降低求职要求，在一家中外合资企业谋到一份文员的职位，尽管这个岗位的月薪只有1500元。

到了月底发工资的时候，小玫留下500元自己用，给娘寄回去了1000元。

在单位，小玫以为自己是大材小用，工作的时候就常常流露出不满的情绪，有点漫不经心、得过且过的意思。有一次，在给经理起草的报告里，居然有两个错别字没纠正出来，遭到了经理的批评。同事也对她冷嘲热讽……心高气傲的小玫心气难平，就想到了跳槽，准备炒老板的鱿鱼。恰在这时，远在老家的娘又打来了电话，要她月底再往家寄1000块钱，而且以后每月都要寄。

小玫思来想去，决定暂且不去跳槽。既然不跳槽，就要干出个样子让大家瞧瞧，证明她小玫不是个庸才，是个人才。从此后，小玫敬业爱岗，埋头苦干，不但把自己的工作打理得井井有条，不分份内份外，也常常帮助同事……过了半年，小玫被经理提拔为经理助理，工资也提高了一倍，每月能开到了3000元。

本来小玫打算给娘寄回去1000元，其余的自己消费，买一些时装，或者是化妆品什么的。想不到，当娘得知小玫的工资涨了以后，竟要求小玫每月给她寄回去2000元。

娘怎么会这样贪心呢？没等小玫支支吾吾找个理由回绝娘，娘就生气了，气呼呼地说，你心里到底有没有我这个娘？我既当爹又当娘把你从小拉扯大容易吗？你现在能挣钱了，娘就不能花吗？

小玫不想让娘生自己的气，就按照娘说的，每月给娘寄回去2000元。

小玫所在的公司是以岗定薪，职位越高，工资越高。为了竞聘到更高的职位，小玫兢兢业业，加倍努力工作。为了有一个好的人缘，她忍气吞声，委曲求全……谁说江山易改，秉性难易？小玫就是个例外，她变得能吃苦耐劳，忍辱负重了，变得艰苦朴素，勤俭节约，变得温柔善良，落落大方了……

当小玫担任公司的一个部门经理后，没等她把这个好消息告诉娘，从老家的医院传来一个噩耗——娘胃癌晚期，生命即将走到尽头！

小玫匆匆赶了回来，娘已经消瘦得不成人形了。小玫鼻子一酸，叫了一声“娘”，然后哀怨地说，我每月给你寄回来的钱不够你花？还是你没舍得花？

娘轻轻地抚摩着小玫的头发，抖抖嗦嗦从胸口掏出一个存折。小玫接过一看，上面的存款数让她大吃一惊，这是自己寄给娘的钱，娘一笔也没有花，而且还有一笔不小的利息。

小玫眼里的泪一下子流了出来，说娘，这是为什么？

娘用微弱的声音说道，小玫，娘只有那样做，才能逼你成为一个让别人不会小瞧的人……我也怕自己走后，你无依无靠，没人帮得了你，多为你攒点钱，日后你有困难的时候就不会哭鼻子了。

“娘……”小玫泣不成声，哽咽着说不下去了。